

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

【國民小學語文學習領域（英語）】

（試行版）



教育部彙編

中華民國 101 年 7 月

目次

壹、部長的話	1
貳、召集人的話.....	1
參、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	5
一、目的.....	5
二、基本學習內容定義.....	5
三、設定原則	5
四、基本學習內容	7
(一) 字詞選用說明.....	11
(二) 句型選用說明.....	12
(三) 常用語選用說明	12
肆、編輯團隊	13

壹、部長的話

學習熱情·熱情學習

教育不是注滿一桶水，而是點燃一把火。
Education is not the filling of a pail but the lighting of a fire.
葉慈 (W. B. Yeats)

教育是國家經濟社會發展的重要投資，更是讓國民擁有美好生活的關鍵，也是達成國家成長及繁榮最長期的解決策略。教育的目的在於發現學生的天分，讓學生充分發揮其潛能，培養學生與人際互動互助的能力、具備良好的心理和正確價值觀，進一步能保持終身學習的熱情。

近幾年，我們提供了各式各樣的教育活動，目的是為了提供學生更多的選擇，以滿足每個孩子不同的興趣和學習方式，鼓勵孩子選擇自己想要的學習方式，將學習的選擇權交到學生的手上，另一方面，我們也充分的提供學生一定的基礎教育，讓學生能具備基本的學力，以確保其走出校園有能力適性發展。感謝孫劍秋教授、程玉秀教授、洪有情教授、高鴻怡校長、李美穗校長暨其所帶領的團隊，細心歸納出國中小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讓我們的孩子在走出校園前具備一定程度的基本學力。

每個孩子的學習與能力起點都不相同，學業成績不代表一個學生的全部，人生不是得高分就能過著幸福美滿的人生。教師要看到學生的潛能，看到孩子擁有其他人所沒有的人格特質，或更好的合作能力，或更佳的人緣等，給予孩子實質的獎勵，教導每個學生有足夠的能力，才能讓孩子找到自己在社會上安身立命的位置。

本部為加強扶助弱勢家庭之低成就學生，弭平學習落差，自 95 年度起開始辦理「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積極運用現職教師、退休教師、經濟弱勢大專學生、大專志工等教學人力，於課餘時間提供弱勢且學習成就低落國中小學生小班且個別化之免費補救教學。目前「攜手計畫」對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定義，係指經國立臺南大學補救教學評量系統標準化測驗篩選，百分等級未達 35% 者。惟將評量系統標準化測驗結果未達 PR35 者界定為學習成就低落，會因常模的不同而有所差異，且無法得知學生是否具備該年級相關工具學科之基本學力。為解決現有的這些問題，本部乃規劃朝未習得各

年級工具學科基本學習內容之學生，即應進行補救教學之方向調整學習低成就學生之界定。

所謂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係指無論課程綱要或課程標準如何改變或教材如何重編，學生在該年級之工具學科中必須習得之最基本內容。本部已自 100 年起委託九年一貫課程與教學輔導群國語文組、英語組，以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等單位負責訂定國民中小學國語文、英語、數學 3 科之各年級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從「97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以及各種版本教科書中，萃取出國民中小學各年級國語文、英語、數學等工具學科學生必須學會的基本內容。

為使國民中小學國語文、英語、數學 3 科各年級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之訂定過程更臻周延，本部前於 100 年 9 月及 101 年 1 月特規劃於北、中、南、東區共辦理 7 場次公聽會，以聽取各方意見，瞭解關心教育之各界人士對國中小國語文、英語、數學 3 科各年級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之看法與意見，期以建構出補救教學之標準檢核依據，正確界定出學習低成就之學生，增進補救教學政策之完備。

這是個瞬息萬變的全球化時代，我們雖然無法預見未來，但我們必須為我們的下一代做最好的準備，鼓勵並陪伴孩子大量閱讀，維持學生基本學力，教導孩子提問及尋找答案，鼓勵孩子以新的方式，解決新的問題，並為未來創造新的機會，而我們也要幫助學生建立正確的價值觀，培養其具備良好的人格和品行，當遇到生活中不可避免的挫折時，不會過分氣餒，心理有足夠的正向能量可以面對問題，處理問題，並努力實現自己的夢想。不論社會環境如何變化，每個人都有需要一首屬於他自己的樂章，讓我們一起陪伴孩子走一段人生的路，鼓勵孩子不要失去學習的興趣，永遠要保持學習的熱情。

教育部部長

蔣偉寧

2012 年 7 月

貳、召集人的話

在全球化的浪潮下，英語儼然成為當今最強勢的國際溝通共同語(lingua franca)，良好的英語能力便成為國家、乃至個人國際競爭力之重要指標。有鑑於此，我國政府採取了許多提昇國人英語文能力之措施。例如，教育部自九十學年度起將英語教育納入國小正規課程，五年級起開始實施英語教學；而後又於九十四學年度起將英語課程向下延伸至國小三年級開始實施，此皆為提昇國人英語能力之重要政策及具體作為。

國人的英語學習熱潮甚至延伸至課堂外：民間英語課外補習風氣盛行，也有許多人熱中參與各項英語檢定。然而在這一片英語學習狂熱中，卻也浮現學生英語程度落差日益嚴重、英語成就表現趨向雙峰的問題。在一般英語課堂裡，學生能力差異懸殊，不但對教師教學造成極大的挑戰與困擾；對於學習落後的學生而言，更可能因無法跟上學習進度產生挫敗感及無助感，若長此以往，將喪失學習興趣及動機。

消弭學生英語能力程度的差異，有賴補救教學之落實。補救教學的實施，應依差異的情況，作不同層次的處理。例如，對於稍微落後的學生，其所需之補救教學應可透過任課教師在課堂中或下課時，參照正規班級學習內容，針對個別需要，提供即時解惑與學習輔導來協助其趕上班上學習進度。但對於大幅落後的學生，因一般課堂學習內容已遠超過其可以理解的範圍，遑論吸收和運用，此時，應採取抽離方式，在一般課堂之外進行基礎知能之補強。

本英語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之訂定便是以提供大幅落後正規班級學習進度者所需基礎知能為前提。為塑造適切且具結構性的學習環境，並提升學習成就感，編輯團隊在設想這些大幅落後者的學習進度，以及其可承載的學習量時，乃延續「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的精神，對學習低成就者之界定是以全國百分等級未達35%者，而這些學生應該學會的內容，便是本基本學習內容的主體。在此基礎上，編輯團隊同時考量英語在我國為外語，學生接觸英語

的情境相當侷限，更考慮到社經弱勢學生學習奧援缺乏的狀況，對學習內容做進一步的調整。更重要的是，在選取英語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時，編輯團隊除參考課程綱要與各審訂版教科書外，更著重學習內容在日常溝通的實用性，以期引導學生領會英語文的功能意義，進而提昇其學習興趣與動機。

鑑於本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著重基礎英語溝通知能，屬於門檻性質，除了26個字母以及字母拼讀法中最基本者外，編輯團隊也以「減量、淺化」之原則列出最基本的英語字詞、常用語、以及文法句型；這些都應視為各階段學習的最基本要求。學生若能完全掌握此基本學習內容，教師則需因應學生學習進步狀況，適時、適量增加其他學習內容；自行編撰補救教學相關教材時，亦必須因應學習所需，適量納入非基本學習內容所列之字詞、常用語、以及文法句型，積極協助有心精進者提升英語知能，以期其能逐步與正規課程內容接軌，最後能重回並融入主流學習環境。

配合新補救教學政策推行的時間表，編輯團隊需在極其短暫的時間內完成基本學習內容的設定，進而編輯對應的教材與試題。若非全體團隊成員對英語教育具有無比的熱誠與責任感，願意不眠不休的工作、犧牲個人與家庭的時間，實難以完成此項任務。每次在冗長的討論會上看著團隊成員憔悴與疲憊的面容，或者在凌晨時分接到團隊成員的討論電郵，心中極其感激。相信在臺灣各個角落及第一線教學現場，也有無數的英語教育先進，正孜孜矻矻地為我國英語教育奠定基石；沒有這些以教育為終身志業的良師，再良善的補救教學課程規劃，也屬枉然。最後，我們誠懇地邀請教育先進和專家斧正，以期英語科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更臻完善。

「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國民小學語文學習領域（英語）召集人

程玉秀

2012年7月

參、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

一、目的

「國民小學英語科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乃依據：(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配套方案「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二)教育部「研商國民小學各年級基本學習內容」會議紀錄、及(三)教育部輔導群「研商國民中小學英語科基本學習內容」會議，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以及九年一貫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語文學習領域英語組輔導群」研擬而成。其適用對象為我國三到六年級參與英語補救教學之學生。

訂定國小英語科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之主要目的在：

(一)藉以發展對應之補救教學教材，針對學習落後之學生進行補救教學，以提升國小學生英語能力；(二)作為建構標準化測驗之參考，以檢核學生基本英語知能、篩選需進行補救教學之學生；(三)落實國民小學英語教育，減低學生英語程度落差問題，以奠定國人英語能力的基礎。

二、基本學習內容定義

所謂英語基本學習內容係指無論課程標準或課程綱要如何改變或教材如何重編，學生在該年級必須習得之最基本英語知能。凡無法通過依據基本學習內容所建置之檢測標準者，應參與補救教學。

三、設定原則

「國民小學英語科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係參考九年一貫英語課程綱要之課程目標和能力指標，加以減量、淺化，並考量英語在我國語言之地位為外語，以及低學習成就學生之學習速度較為緩慢而設定。其前提在提供學習落後學生適

量的英語語言基礎知識，培養基本英語溝通知能，以提升其英語學力。

國小英語科補救學基本學習內容從三年級到六年級，依年級分列該年級學生應習得之最基本英語知識範疇與技能，包括字母、字母拼讀、字詞、句型、和常用語之瞭解與應用。其中，字詞、常用語、和句型之選用係以其在國內常用國小英語教科書之出現頻率及參考四縣市（亦即臺北市、新北市、桃園縣與臺中市）國小英語課程綱要所訂內容，復經多次學者專家及國小英語教學者諮詢會議，以及四次公聽會討論研議所得。字詞、常用語和句型三者間之搭配運用，亦為選用之重要考量。

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所列字母、字詞、常用語、以及文法/句型屬各階段學習最低門檻，因應學生學習進步狀況，教師應適時、適量增加其他學習內容；編撰補救教學相關教材時，因應所需，亦可適量納入非基本學習內容所列之字詞、常用語、以及文法/句型。

四、基本學習內容

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字母	Aa — Zz 26 個字母大 小寫	一、需認讀 二、需聽懂 三、需口說 四、需書寫						
字母拼讀			字母與其對應的發音	需辨識	字母與其對應的發音	需辨識	字母與其對應的發音	需辨識
					簡單規則字 (CVC 結構) 之拼讀	一、需辨識 二、需拼讀	常用規則字 (如 bank, smart, nose, brave) 之拼讀	一、需辨識 二、需拼讀

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字詞			24 個常用字詞 a (an), apple, banana, bird, blue, book, cake, cat, dog, fish, green, I, is, it, lion, milk, pencil, rabbit, red, that, the, this, yellow, you	一、需認讀 二、需聽懂 三、需口說 四、需書寫	36 個常用字詞 am, are, brother, cold, do (does), eight, father, five, four, go, happy, he, hot, juice, like, mother, nine, one, pizza, read, rice, sad, see, seven, she, short, sing, sister, six, tall, ten, three, tired, two, want, water	一、需認讀 二、需聽懂 三、需口說 四、需書寫	48 個常用字詞 art, at, bathroom, bed, bedroom, big, bike, bookstore, bus, car, Chinese, dance, doctor, draw, dress, eat, English, fly, hamburger, have, home, in, jacket, kitchen, long, lunch, math, mouth, music, nose, nurse, on, orange, park, play, ride, school, skirt, sleep, small, student, supermarket, Taiwan, teacher, T-shirt, under, watch, zoo	一、需認讀 二、需聽懂 三、需口說 四、需書寫

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句型			1. What's this?/ What's that?/ What is it? (It's) <u>a book/</u> <u>an apple/</u> <u>my pencil.</u> 2. What's your name? (My name is) <u>Ben.</u> 3. Is it/this/that <u>a banana/</u> <u>an apple?</u> <u>Yes, it is./</u> <u>No, it isn't.</u>	需能聽懂左 列問句，並 做適當回應 (即灰底之 答句)；亦可 僅使用關鍵 字詞作簡答 (即加底線 之字詞)。 註：斜體部 分表示可以 其它字詞代 換。	1. How old are you? <u>I'm ten</u> (years old). 2. Do you like <u>apples?</u> <u>Yes, I do./</u> <u>No, I don't.</u> 3. What do you like/want? <u>I like/want</u> <u>apples.</u> 4. Are you sad/ happy/tired? <u>Yes, I am./</u> <u>No, I'm not.</u>	需能聽懂左 列問句，並 做適當回應 (即灰底之 答句)；亦可 僅使用關鍵 字詞作簡答 (即加底線 之字詞)。 註：斜體部 分表示可以 其它字詞代 換。	1. Are you a <u>student?</u> <u>Yes, I am./</u> <u>No, I'm not.</u> 2. What time is it? <u>It's nine</u> (o'clock). 3. Do you have a <u>pencil?</u> <u>Yes, I do./</u> <u>No, I don't.</u> 4. What are you doing? <u>I'm reading.</u> 5. How much is it? <u>It's ten dollars.</u>	需能聽懂左 列問句，並 做適當回應 (即灰底之 答句)；亦可 僅使用關鍵 字詞作簡答 (即加底線 之字詞)。 註：斜體部 分表示可以 其它字詞代 換。

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常用語	1. Be quiet. 2. Come here (, please). 3. Good job./ Very good. 4. Good afternoon. 5. Listen! 6. Look! 7. Open/Close <i>your book</i> . 8. Sit down (, please). 9. Stand up (, please).	需聽懂但不 需口語運用	1. Any questions? 2. Come in (, please). 3. Let's <i>go/read/</i> <i>count/ sing</i> . 4. Raise your hand (, please). 5. Put your hand down (, please). 6. Repeat./ Repeat after me (, please). 7. Take out <i>your</i> <i>book</i> . 8. Turn to page 28. 9. Good idea.	需聽懂但不 需口語運用	1. Are you ready? (Yes./ No.) 2. Are you sure? 3. Don't <i>talk/</i> <i>run/shout</i> . 4. Have fun./ Have a good time. 5. Hurry up (, please). 6. (I'm O.K.) How about you? 7. No <i>eating/</i> <i>drinking</i> . 8. That's O.K. 9. Try again (, please).	需聽懂但不 需口語運用	1. Are you done? 2. Go ahead. 3. (Speak) louder (, please). 4. Time's up. 5. Who's next? 6. Turn on/off the light (, please).	需聽懂但不 需口語運用

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項目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內容	說明
常用語	1. Good morning. 2. Goodbye./ Bye. 3. Hi!/Hello! 4. Thank you.	需口語運用	1. How are you? 2. (I'm) fine. 3. O.K. 4. (I'm) sorry.	需口語運用	1. May I go to the restroom? 2. See you. 3. Sorry, I'm late. 4. Sorry, I don't know.	需口語運用	1. Excuse me. 2. May I borrow your <i>book</i> ? 3. You're welcome.	需口語運用

(一) 字詞選用說明

1. 根據九年一貫語文領域（英語）課程綱要，國小學生畢業時，應該學會口語應用字詞 300 個字，書寫應用字詞 180 個字。因應低學習成就者的學習進度，委員會決議，以 180 個字的六成（亦即 108 個字）作為低學習成就者在英語聽、說、讀、寫所需字彙量之最基本要求。
2. 國小英語科補救教學應用字詞之選用，係參考全國常用國小英語教材版本之出現頻率，以及臺北市、新北市、桃園縣與臺中市英語課程綱要所列字詞，且能與常用語、簡易句型及主題相互配合者。教材版本包括佳音、彩虹、美樂蒂、吉的堡、朗文、何嘉仁、康軒共計 7 個版本。
3. 國小英語科補救教學 108 個應用字詞係出現在 5 個版本以上及 4 個縣市課程綱要中，復經多次學者專家及國小英語教學者開會討論、增刪補正，又依據四區公聽會所得意見，微調所得；依年級分列為四年級 24 字、五年級 36 字、六年級 48 字。

(二) 句型選用說明

1. 國小英語科補救教學句型之選用，係參考全國常用國小英語教材版本及臺北市、新北市、桃園縣與臺中市英語課程綱要所列句型，復經多次學者專家及國小英語教學者開會研議，取能與「國小英語科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選用單字相互配合者。教材版本包括吉的堡、朗文、何嘉仁、康軒（2 版本）共計 5 個版本。
2. 句型選用參照低學習成就學生程度，並配合字詞之學習，從四年級開始編選，主要目標是學生能聽懂 What、How 開頭之問句，以及 Yes/No 問句，次要目標是學生能做出適切回應（簡答亦可）。依年級分列為四年級 3 句、五年級 4 句、六年級 5 句。
3. 針對所選用之句型，學生必需能聽懂其問句，並做適當回應，即灰底之答句；亦可僅使用關鍵字詞作簡答，即加底線之字詞。

(三) 常用語選用說明

1. 國小英語補救教學常用語之選用，係參考全國常用國小英語教材版本及臺北市、新北市、桃園縣與臺中市英語課程綱要所列常用語，復經多次學者專家及國小英語教學者開會研議所得。教材版本包括吉的堡、朗文、何嘉仁、康軒（2 版本）共計 5 個版本。
2. 常用語分為「能使用」和「能聽懂」兩個層次。列為「能使用」者，為學生日常生活中，與人互動最基本的常用語，學生必須具備口語運用能力，並能在日常生活中運用；列為「能聽懂」者，為學生日常生活中，經常聽到的常用語以及教室上課用語，學生僅需要聽懂並做必要之反應，不需具備口語運用能力。
3. 常用語依年級分列為三年級能使用 4 個，能聽懂 9 個；四年級能使用 4 個，能聽懂 9 個；五年級能使用 4 個，能聽懂 9 個；六年級能使用 3 個，能聽懂 6 個。

肆、編輯團隊

總策畫：蔣偉寧

副總策畫：黃子騰

策畫：鄭來長

總統籌：黃月麗、邱乾國

副總統籌：呂虹霖

執行統籌：馬嘉羚、林俞均

召集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程玉秀教授

編輯委員：

張武昌教授 中國文化大學（外語學院）

陳浩然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陳秋蘭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葉錫南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胡潔芳教授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英語教學系）

林世華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與心理輔導學系）

蘇淑英教師 高雄市前鎮區瑞祥國民小學

盧貞穎教師 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

盧炳仁教師 臺中市南屯區惠文國民小學

章菁教師 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

楊珩教師 臺北市文山區萬興國民小學